

托里县财政局文件

托财社〔2020〕83号

签发人：张志坚

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托里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民医院、哈萨克医医院及各乡镇卫生院：

根据塔地财社【2020】88号文件通知，根据《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社[2020]142号）精神及卫健委分配方案，现下达该项资金共计资金 443.8 万元，具体金额及分配方案见附表 1；相关项目实施方案将以电子版下发至各相关单位，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收入请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8 结算补助收入”，支出请列“2100499 其它公共卫生支出”。请各县（市）结合本地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加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资金管理，加快执行进度，统筹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各级财政部门要强化资金监管，督促指导相关部门健全资金使用台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任何地方不得擅自截留、挤占、挪用或改变资金用途。

二、此项资金属于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003 特殊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县（市）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陆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各县（市）将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陆，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四、请依据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按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

托里县财政局社保股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2020年8月7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收... 主... 收...

10月15日

2020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与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合计	县级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分配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重大疫情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疫苗冷链能力建设项目	基层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能力建设项目	现场流调信息采集终端配置项目	疾控机构传染病等综合防控能力提升项目	新冠肺炎等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及能力提升项目	院前急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县级公立医院医防结合能力建设项目
1	县人民医院	220							20	50	150
2	哈萨克医医院	100	100								
3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8			54		1.8	15	30		
5	库普乡中心卫生院	3				3					
6	铁厂沟镇中心卫生院	3				3					
7	乌雪特乡卫生院	11		11							
8	托里镇卫生院	3				3					
9	多拉特乡卫生院										
10	阿克别里斗乡卫生院										
11	庙尔沟镇卫生院	3				3					
12	白杨河牧业卫生院										
13	哈拉乔克牧业卫生										
	合计	443.8	100	11	54	12	1.8	15	50	50	150

王... 王... 王...



(2020年度)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体制结算-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	地区疾控中心	地区医院	塔城市	额敏县	乌苏市	沙湾县	托里县	裕民县	和丰县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3390.2	314	44	393.6	388	499	548	443.8	326.4	433.4
		其中:中央补助	3390.2	314	44	393.6	388	499	548	443.8	326.4	433.4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实现对重点传染病的哨点监测,完成监测点核心设备配置,提高监测点实验室检验检测和人员能力,为重点传染病防控提供技术支持。											
	目标2:各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冷链设备和疫苗扫码设备配备达到《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和《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实现疫苗扫码出入库管理。											
	目标3:更新换代2015年以前(含2015年)建成的国家卫生应急队伍,为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建立培训演练、运维保障机制,为国家紧急医学教授队(车载队伍)配备移动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提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有序处置重大突发事件能力。											
	目标4:重点提升疾控专业技术骨干人才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处置、实验室检验检测、信息技术等专业技术能力,以及指导基层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精神卫生防治机构或疾控中心人员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心理危机干预的基本技能											
	目标5: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普遍具备开展肺功能检查评估的能力。											
	目标6:强化公立医院医防并重,调整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加强综合医院和传染病专科医院感染科建设,优化发热门诊室管理,提升检测能力,加强医院感染防控,提升传染病和感染性疾病规范化诊疗水平。											
	目标7: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重点是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实施设备配备和人才培训。不断提升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推动构建分级诊疗、合理诊治和有序就医新秩序形成。											
	目标8:通过向中西部地区补充防护监护型负压救护车及相关必需车载医疗设备,缩小配置缺口,降低传染病病人转运过程的传播风险和医患感染风险,缩短急救车出车时间及急救反应时间,提升急救患者服务满意度。											
	目标9:加强县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等科室特别是发热门诊建设,提高医院感染性疾病诊疗水平,加强院感防控管理,提高县甲医院对传染病的筛查、预警和防控能力以及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能力,并纳入当地医疗救治体系。											
	目标10:充分发挥中医药的特色优势,提升县中医医院呼吸道传染病等新发传染病及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涉及的主要疾病的诊疗水平,建立一支能够有效处置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任务的监测点比例		≥85%							
			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督导任务完成率		≥9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配备功能仪的比例		50%							
			县中医医院发热门诊该设置比例		>00%							
			县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人员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县级中医医院中医疫病防治骨干人才及急诊急救骨干人才培训人数		机构不少于22人							
			县级中医医院医务人员院感防控培训比例		100%							
			市县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冷链设备配备达标率		≥90%							
			市县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疫苗扫码设备配备达标率		≥90%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队员培训演练合格率		100%							
			基层人才培训合格率		≥90%							
			项目县区公立医院医务人员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							
			项目区公立医院发热门诊、实验室检测、传染病救治、医防结合信息化设备及院感防控物资补充率		较上年提升							
			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		≥95%							
			补充负压救护车到位率		100%							
			补充负压救护车纳入属地120指挥调度系统平台比例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较上年增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仪使用率		≥90%							



